

信息与管理科学学院

本科毕业论文（设计）答辩要求

毕业论文（设计）答辩是考核学生毕业论文（设计）质量的重要环节。为进一步规范我院毕业论文（设计）的答辩工作，提高答辩质量，根据《河南农业大学本科毕业论文（设计）工作暂行规定》（校政教〔2007〕3号文件）的有关规定，结合我院实际，特制定本要求。

一、答辩资格要求

符合下列全部要求的学生方可进行毕业论文答辩：

1. 具有正式学籍，德智体合格，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
2. 实习成绩合格，实习目标任务完成且完成毕业论文（设计）并符合毕业论文的基本要求（见三），获得指导教师认可者。
3. 已缴清全学期规定学费和其他应交费用者。

二、毕业论文答辩的准备

1. 各专业按照答辩资格的要求（见一）对学生进行答辩资格初审，并将结果上报学院。
2. 院资格审查小组对各系的上报结果进行复审。
3. 复审结果在学院网上公示。若无疑义，学院教学秘书在规定时间内通知各系，由各系通知学生本人。未经资格审查、资格审查公示，或不符合答辩资格者，不得参加答辩。
4. 各专业要成立毕业论文（设计）答辩委员会，答辩委员会由5-7名中级（含中级）以上职称的教师组成，并有1-2名相近专业的教师参加，其中具有副教授以上职称的教师不少于70%。
5. 答辩委员会成员由各专业提出申请，报学院主管院长审批。经院审批后，报教务处备案。

三、毕业论文的基本要求

1. 论文的基本论点、结论和建议具有一定的理论意义或实际价值，并有新的见解。
2. 论文工作在导师指导下独立完成，论文内容应以自己第一手实验数据或调查数据为基础。

3. 较好地掌握本专业的基本知识与技能。
4. 论文有一定的工作量，字数不少于 8000，参考文献不少于 10 篇。
5. 毕业论文的写作与写作格式，严格按照“信息与管理科学学院本科毕业论文（设计）格式规范”执行。

四、毕业论文答辩程序

1. 院领导宣布答辩委员会名单。
2. 答辩委员会主任主持会议，宣布答辩开始。
3. 答辩秘书介绍学院资格审查结果。
4. 答辩人报告论文主要内容（时间不超过 20 分钟）并回答答辩委员提问。
5. 答辩秘书做好整个答辩过程的记录工作，答辩完成后，应认真整理答辩记录。
6. 答辩委员会举行会议，对各位学生的毕业论文（设计）的选题、方案设计、文字表达、格式、结论、创新性等进行评阅，并就是否通过毕业论文答辩进行表决。
7. 论文答辩委员会采取不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就是否通过毕业论文答辩进行表决，全体成员三分之二以上（含三分之二）同意为通过。
8. 答辩委员会根据学生答辩情况，写出有针对性的评语，给出总评成绩，按优秀、良好、中、及格、不及格五级制评分（优秀原则上不超过 15%），答辩委员会主任签名认定。
9. 答辩委员会主席在毕业论文答辩会议记录上签字。

五、其他

1. 毕业论文（设计）、任务书、答辩记录、毕业实习鉴定等材料由各系按要求整理后在规定时间内交院资料室存档。
毕业论文（设计）装订顺序为：封面—论文—封底，任务书单独装订。
2. 毕业论文（设计）答辩工作结束后，各系应认真进行总结，并及时将工作总结、《河南农业大学本科毕业论文（设计）情况汇总表》和《河南农业大学本科毕业论文（设计）成绩统计分析表》报院办公室。

信息与管理科学学院

2021 年 3 月